



“以往治理超限超载，主要依靠路面设卡和巡逻，存在发现难、效率低、有安全风险等问题，现在运用科技手段治超，相当于给我们装上了‘千里眼’和‘顺风耳’，实现了‘看得更远、盯得更准、查得更快’。”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高强说道。鄂尔多斯市作为能源资源富集的城市，是国家14个大型煤炭基地、9个大型煤电基地之一和西气东输重要基地，也是国家规划的呼包银鄂榆经济区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全国25个省区（市）的煤炭保供任务。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煤炭工业企业生产原煤7.79亿吨，其中80%的煤炭产量通过公路输送到全国各地，日均煤炭运输车辆10万辆，日均运输量达到235万吨。近年来，随着鄂尔多斯市交通网络日趋完善，公路四通八达，道路运输体量急剧增大，受利益驱动，公路超限超载运输这一顽瘴痼疾愈发凸显，治超任务艰巨繁重。

为保障公路安全畅通，有效打击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违法行为，提升执法效能和精准度，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积极探索并实践科技治超新路径，通过科技手段，着力打造“全覆盖”“全天候”“全链条”的治超网络，努力创建全国科技治超示范基地。

超限超载治理的“鄂尔多斯范本”

——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科技治超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 杨乐 ● 李谱新

1 科技驱动 构筑治超“信息网”

“从过去的‘人海战术’到现在的‘智慧研判’，执法更精准了，也更有震慑力了。”该支队装备科科长折鑫说。科技治超，信息是关键。2019年起，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局先后投入1亿元用于科技治超建设，随着科技治超设施的不断建成和完善，逐步形成了覆盖全市国省干线公路、重要农村公路的治超网络。

科技治超系统由前端的非现场执法治理超限超载站点和固定检测站点，以及后台各类数据信息采集传输系统、数据集成平台构成。目前共建成12处固定超限监测站，其中升级改造11处，配备了高精度自动检测、防逃逸、站场监控子系统，并在其中6个固定超限检测站加装了预检测系统。系统可在车辆经过瞬间自动采集轴重、车速等信息，并即时

回传至指挥中心。执法人员通过数据平台即可快速研判车辆是否涉嫌超限超载，大幅提升了查处效率和精准度，建立了“以公路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为主体，以公路超限检测站路警联合执法为依托”的现代化治超新模式。

如今，25个非现场执法点已全部接入该系统，可实现全天候视频监控及相关数据实时上传存储，对超限超载行为做到全过程记录、全天候取证。同时，依托动态称重、宽高检测、车牌识别及抓拍、视频监控、信息发布、站级非现场执法检测软件6个子系统，实现了“车辆无感知、人员不见面”的全天候不停车超限超载检测。

镜头一闪，不出一秒，货运车辆的车牌、车型、轴数、总重、超限数据、通行时

间及图像等信息，便能实时传送至鄂尔多斯市科技治超综合信息平台，数据通过FTP终端，经过公安网闸，最终到达公安交管集成平台，彻底打通了交通与交管的信息壁垒，实现了前端取证、后台审核、即时推送、交管处罚的联动联治。通过实时分析超限态势、车辆轨迹、重点区域，实现了违法线索自动推送、执法力量精准调度、处理结果实时反馈的闭环管理，基本实现了从“人海战术”向“数据驱动”的转变。与此同时，针对超载司机“遮挡号牌”“蚂蚁排队”等违法违规行为，该支队积极推进运用无人机技术开展高空巡航侦查，精准捕捉货车超限超载、遮挡号牌等违法行为，构建起“全覆盖”“全天候”“全链条”的科技治超网络。

2 科学规划 织牢治超“监管网”

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依托“科技赋能+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全面构建覆盖“源头—途中—路面”的数字化治超监管体系。

该支队科学编制《鄂尔多斯市科技治超三年实施方案（2026—2028年）》（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共规划12个不停车超限检测点、9处卸载点，建成后将基本实现鄂尔多斯市境内主要货运干道和重点路段非现场执法全覆盖。

“现在出场‘逢车必检’，数据直接上传系统，超载车根本出不了门。”货运企

业相关负责人说，“技术监管倒逼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安全责任更清晰了。”执法人员不定期对重点源头企业进行约谈，强化源头单位的主体责任，督促源头企业安装称重检测、视频监控等设备，严格执行货运车辆称重检测规定，确保车辆合法装载出厂。同时，定期开展源头企业巡查检查，全面排查辖区货运源头企业，建立企业监管台账。健全路警联合治超长效机制，聚焦非法大件运输、“百吨王”超载、恶意逃避非现场执法及绕站通行等违法行为，保持高压严打态势，严

防超限超载问题回潮。

“通过科技治超系统，我们与公安交管部门的协同配合更加顺畅，工作效率也大幅提升。”高强表示。该支队全面推广应用自治区统一部署的“一超四罚”治超信息平台，推动违法案件全要素数据精准录入，实现检测数据、处罚信息、主体责任等核心内容全量上线，打通了跨部门、跨区域数据共享堵点。同时，该支队依托25处非现场检测点，积极推进科技治超非现场执法，目前非现场检测点位超限比例严格控制在5%以下。

3 地方立法 提供治超“硬支撑”

地方立法，为鄂尔多斯市治超工作全面走上法治化、规范化道路奠定了坚实基础。经过前期立法调研、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和多次研究论证修改完善，该市制定了《鄂尔多斯市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并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公布，自2023年7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的出台，为鄂尔多斯市治超工作全面提升提供了法律保障，该市也成为全区首个出台治超立法条例的地级市。

截至目前，科技治超综合信息平台累计

向交管部门推送违法超限超载数据信息63342条，公安交管部门累计处罚违法超限超载车辆63342起，电话告知严重违法车辆10988条，非现场执法点的超限率从启用之初的38%下降至2.62%，未发生因超限超载运输引发的交通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国省干线路况优良率稳定在83%，路域环境得到极大改善。

由于成效显著，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多部门联动机制工作经验，已为山东、江苏、福

建、四川、新疆以及区内各盟市在治超方面提供了可借鉴的鲜活范本。

蓝图绘就风正劲，科技治超启新篇。在鄂尔多斯广袤的土地上，这支交通执法铁军正以创新之笔书写治超新传奇。“我们让科技与机制‘双向奔赴’，用算法当‘裁判’、数据作‘证人’，打造出超限治理的‘智慧大脑’。”高强表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将继续以科技之力筑牢“平安之路”，为超限超载治理提供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鄂尔多斯范本”。